

证券代码：837891

证券简称：浙伏医疗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浙江伏尔特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浙江伏尔特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 6 个月内（即 2025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6 年 4 月 22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 1、核查对象为本次回购股份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 2、本次回购股份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浙江伏尔特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3、公司对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因职务原因知悉本次回购股份内幕信息的人员，就其本人及近亲属等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并签署了《浙江伏尔特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内幕知情人员关于二级市场股票交易情况的自查报告》。

（二）核查对象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经自查，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不

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也不存在从事市场操纵的交易行为。

（三）核查结论

经核查，在公司董事会通过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 6 个月内，未发现本次回购股份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回购股份有关的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二、备查文件

- 1、《浙江伏尔特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2、《浙江伏尔特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内幕知情人员关于二级市场股票交易情况的自查报告》。

浙江伏尔特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